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7月18日，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骥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人份鼻喷流感减毒活疫苗（液体制剂）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结项募投项目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28.65元/股调整为28.50元/股。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关联董事姜春来为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 816,900 股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上市流通，公司股本总数由 412,840,698 股变更为 413,657,598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1,284.0698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41,365.7598 万元，公司需进行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特此公告。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0 日